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0月21日，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倪铭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倪铭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决定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徐行先生兼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无锡隆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1日